原州区综合执法局行政执法监督方式

与救济渠道

一、投诉举报途径

**(一)电话投诉:**0954-7225116

**(二)书信投诉:**固原市原州区综合执法局

**地址:**固原市九龙路建业街党政办公室

**(三)邮箱投诉:**yzqcsglj@163.com

二、救济渠道

**(一)当事人享有的权利:**听证权利、陈述申辩权利、行政复议权利、行政诉讼权利、国家赔偿等权利。

**(二)救济途径:**

1、行政相对人在我局作出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前，依法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符合听证条件的，可依法申请公开听证。

2、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政府或固原市城市管理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向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